

中共江苏大学纪委文件

江苏大纪〔2018〕5号



江苏大学“打铁必须自身硬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江苏省纪委办公厅江苏省监委办公厅关于印发〈全省纪检监察系统“打铁必须自身硬”专项行动方案（2018年度）〉的通知》（苏纪办发〔6〕号）部署，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系统自身建设，经研究，在2017年的基础上，结合学校实际，2018年继续在全校纪检监察队伍中深化开展“打铁必须自身硬”专项行动。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，紧紧围绕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新任务，坚持问题导向、树立标杆意识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以加强监督制约和提升履职能力为重点，扎实推进工作创新和制度机制完善，努力在“政治过硬、本领高强”上有新进展，在去年成效的基础上做到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立场更加坚定，监督执纪权力制约更加有力，纪检监察队伍履职能力明显提升。

二、重点工作

1. 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。按照统一部署，坚持党的政治建设统领，组织纪检监察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不断坚定政治立场、政治方向、政治原则、政治道路。纪念改革开放和纪检监察机关恢复重建四十周年，回顾全面从严治党历程和纪检监察事业发展成就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强化责任担当。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，进行自查自纠和相互评议。

2. 严明纪律规矩。深入开展党章党规党纪教育，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让纪检监察干部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。加强作风建设，认真排查整改系统内“四风”问题。严格遵守省纪委出台的纪检监察干部“六条禁令”及实施细则，自觉净化“生活圈”、“社交圈”、“朋友圈”。从严查处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行为。严格请示报告制度。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。

3. 贯彻落实《省属本科院校纪委工作规定》。认真贯彻规定，明确职责定位，落实任务清单，压实监督责任。根据本科院校纪委工作考核办法，积极开展自查。

4. 加强监督制约。贯彻落实纪检监察“1+N”制度体系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形成执纪监督、审查调查、案件管理监督、案件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制度机制。根据职能定位和工作分工，制定和落实防范风险措施。认真执行纪检监察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，健全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。主动接受党委领导和监督，重大事项及时向校党委和省纪委报告。健全党风联络员、特邀监察员制度，拓展社会监督。

5. 推行审查调查案件主办人制度。明确职责，落实责任，推行办案质量主办人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，确保所办案件经得起纪律、法律和实践考验。

6. 提升能力水平。常态化分层分类组织各种针对性实务性强的专业培训，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本领。组织二级党组织换届后新任纪检委员培训班，开展廉政谈话。积极组织参加纪检监察实务培训，提升履职能力。坚持纪检监察干部述责述廉，强化责任担当。加强调查研究，强化调研成果向方案项目、工作举措、制度规范的转化力度，推动形成更多创新经验。

7. 开展自身建设专项督察。围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、内部监督制约、依纪依法规范履职等自身建设重点工作，开展专项自查，着力发现落实不力、监督不力、管理不力、履职不到位等方面的问题，切实做到即查即改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责任。学校纪委对职责范围内的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管理承担全面领导责任，主要负责人定期听取专项行动实施情况汇报，加强工作指导，推动各项工作任务的有效落实。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，履行好组织实施、协调联系、督促落实等职责，扎实抓好任务落实。

2. 认真开展实施，强化引导。要按照专项行动的统一部署，准确把握工作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全面细化工作内容，确保各项工作有目标、有计划、有步骤地推进。引导广大纪检监察干部积极投身专项行动，不断提升政治素养和道德境界，自觉做到为政以德、正心修身。

3. **建立长效机制，确保实效。**将专项行动作为推进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，坚持边实施边完善边提高，及时将实践成果上升为制度规范。加大对专项行动的宣传力度，不断提高全校师生对纪检监察工作的知晓度、支持度和参与度，努力推动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取得新成效。

附：“打铁必须自身硬”专项行动工作任务分解表

中共江苏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8年4月3日